附件2

 局

企业名称争议裁决授权委托书

申请人/被申请人 ：

委托代理人 ：

委托事项及权限 ：

1．办理（企业名称）的企业名称争议裁决；

2．同意□不同意□代表本企业参与企业名称争议裁决；

3．同意□不同意□核对申请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；

4．同意□不同意□修改企业自备文件及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；

5．同意□不同意□领取企业名称争议裁决有关文书。

委托的有效期限：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委托代理人信息 | 签 字： |
| 固定电话： |
| 移动电话： |
| （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粘贴处） |

（申请人/被申请人签字、盖章）

年 月 日

备注：申请人/申请人为企业法人的，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；申请人/被申请人为非企业法人的，由执行事务合伙人/投资人/负责人签名并加盖公章。